

附件 5

〔A 类〕
〔公开〕

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龙翔街道办事处

龙人函〔2023〕 4 号

关于昆明市五华区第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 闭会后建议答复的函

尊敬的刘琪 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潘家湾大村村内垃圾点提升改造及墙面破损修复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内容

潘家湾大村是五华区一环路唯一的一个城中村，是原来的一个自然村，随着城市化的发展，现在还有自建房 92 栋 800 多间房屋，村内农房建盖时间为上个世纪 60 年代，其村内配套设施陈旧、垃圾桶摆放在村内巷道边，雨天或刮风时垃圾四处散落污水横流造成二次污染、巷道路面坑洼、破损较为突出严重影响了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二、答复正文

（一）具体办理工作内容

为确保建议的有效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和影响，结合五华区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闭会后收集到的代表建议意见办理要求，其采取的措施：

一是对潘家湾大村村内的 3 个垃圾桶摆放点进行提升改造。改造方式：新建分类垃圾亭。

二是对潘家湾大村村内的路面坑洼进行硬化提升：将坑洼破损路面，采取人工破除损坏部分，再用混凝土重新浇筑。

三是整体工程量化：垃圾亭 3 个、村内破损路面最严重的地方共有 16 处，破损面积约 108 个平方米、零星破损的面积约 92 平方米。

（二）办理结果

潘家湾大村村内垃圾点提升改造、路面破损修复相关工程项目预计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全面完成。具体情况分别为：路面修复 21000.00 元、垃圾亭 3 个 29000.00 元（龙翔街道人民西路社区居委会具体实施，龙翔街道城管服务中心拟建议按四分类垃圾亭进行建设），共约计费用 50000.00 元。均采用三方询价方式实施，最终确定路面修复由第三方昆明康捷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实施，开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29 日、完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13 日；垃圾分类亭建设由第三方昆明亚萌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开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31 日、完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9 日。

（三）下步工作计划

属地社区加强日常管理，严禁机动车及货车进入村内作业，并责成引进的“准物业”公司加大日常巡查力度频次，对新建设的分类垃圾亭进行定期保养维护、对修复后破损的路面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2023年10月23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冯健洲 15987185575）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工作委员会，区政府督查室。

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龙翔街道办事处

2023年10月23日印发

